

张永岳 等著

诗意地栖居

现代居住文化思考

XIANDAI JUZHU
WENHUA SIKAO

中国出版集团
东方出版中心

361

30

诗意栖居

张永岳 等著

现代居住文化思考



中国出版集团
东方出版中心

诗意栖居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诗意地栖居:现代居住文化思考/张永岳等著.—上海:东方出版中心,2003.3

ISBN 7-80186-036-5

I.诗… II.张… III.住宅-文化-研究-世界
IV.TU-8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04545 号

诗意地栖居——现代居住文化思考

出版发行:东方出版中心

地 址:上海市仙霞路 335 号

电 话:62417400

邮政编码:200336

经 销: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印 刷:昆山市亭林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890×1240 毫米 1/32

字 数:110 千

印 张:5.5 插页:2

版 次:2003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186-036-5

定 价:18.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内 容 提 要

现代人的居住理想,就是“诗意地栖居”,而这需要文化去“酿造”加以实现。本书阐述了居住文化产生的必然性和人们在居住问题上的文化思考,具体探讨居住文化的内涵,对其三个本质属性进行初步的研究。通过对国外建筑流派所持态度和所取形式的描述,展示世界居住文化的大背景及其对现代居住文化的观照。专章分析上海典型的石库门居住文化,表明传统与现代完美结合的现实存在。而结合案例介绍居住文化因素的调查方法、结果分析,并提供“居住文化人文价值评估模型”,以使居住文化实践者多了一个可适用的、有创意的操作性方案。

诗意地栖居

现代居住文化思考

目 录

人,诗意地栖居 / 1

——代前言

张永岳

第一章 打捞散落的居住文化碎片 / 1

——居住和居住文化

人类创造的住宅一旦超越了它的物质形态进入了社会存在的层次,它就升华成了一种物化的文化符号。种种社会契约的、伦理的、心理的、审美的因素就统统被植入了住宅的属性之中。于是,人类在创造住宅物质形态的同时,就伴生着产生了居住文化。

第二章 存留于建筑中的历史文化积淀 / 31

——居住文化内涵与理论研究

居住文化是三个本质属性的总和,即:以“人”为中心的人性、人情与人道属性;以“生”为本位的生存、生活与生态属性;以“民”为主题的民生、民俗与民族属性。住宅消费中的居住文化研究,具有情感性、艺术性、积淀性、流变性和系统性的特征,它是支撑居住文化大厦的五根立柱。

诗意栖居

现代居住文化思考

目 录

第三章 一部石头堆砌的史书 / 61

——世界建筑流派对居住文化的观照

最早在建筑上提出后现代主义观念的人是美国建筑师罗伯特·文丘里。他认为建筑应该走装饰化的道路,不是古典的或是复兴的方式,而是折衷的、戏谑的和轻松的方式。其主要表现为两个方面,一是利用历史建筑因素,一是充分吸收通俗文化因素。

第四章 石库门的倾诉 / 73

——上海传统住宅和居住文化

开埠前的上海,住宅消费也深受中国民居空间环境和建筑文化理念的制约和影响,注重居住地的住宅与特定地域生态环境的融合。根据当地的地形地貌、气候、水流环境的特征,挖掘其内在的有机构成和独特内涵,营造与自然和谐的有机绿色建筑和人居空间。

第五章 文化对生命价值的呵护 / 89

——居住文化中的人文关怀

“适当的技术”这一人文关怀

诗意地栖居

现代居住文化思考

目 录

理念是一个动态的概念,当外界条件发生变化时,“适当的”内涵也就随之变化。需求具有层次性,在社会不断进步、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的过程中,对“适当的技术”应有前瞻性的判断。“显要义务”理论则从道德的角度对企业提出要求。“显要义务”既是一种公德,又是一种义务。

第六章 一份值得重视的调查报告 / 109

——居住文化因素的调查及分析

由于住宅消费中居住文化因素是潜在的、隐含的、复杂的,并且是变异的,为了将这种本质明朗化,采用理论指导与市场导向相结合、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专家征询与大众调查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研究。

第七章 触摸居住文化数理模型 / 135

——居住文化人文价值评估模型

影响居住文化人文价值的因素众多、边界不清、概念复杂,为了要对其进行客观、合理的量化评估,一个科学的“居住文化人文价值评估

诗意栖居

现代居住文化思考

目 录

模型”将应运而生。这种多因素影响下的目标评估问题，实际上就是一个“多目标决策”的问题。

《蒙特利尔宣言》思考 / 1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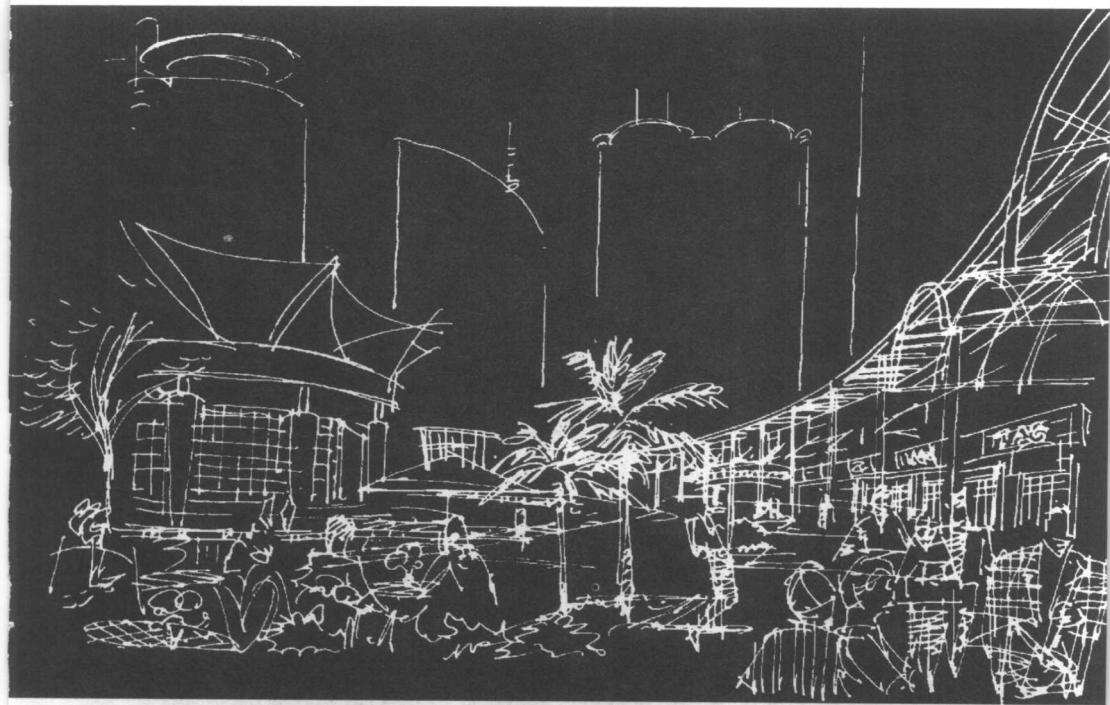
——代后记

许仰东

第一章

打捞散落的居住文化碎片

——居住和居住文化



众所周知,人类在长期的历史实践过程中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谓之文化。我们这里所提出的居住文化,则是专指以住宅为载体的文化现象,包括了心理的、行为的、物质的若干要素。

作为人类生产实践和文明活动的一种创造,住宅本身首先是一种物质存在,是一种可以通过感官直接感受和体认的实有之物。但物质存在虽然是住宅的极其重要而本质的属性,但决不是惟一的属性。它的另一个不容分割的特征,就是它的社会存在。

从某种意义上说,人类也是群居动物的一种。即使是在穴居时代,只因为是人,是人的活动,因人与人的关系,就有了复杂的社会组合,就有了相互依存和制约的规则。住宅本身,无论品质高低,无论规模大小,它都构成一个社会,形成客观的社会存在。

这种社会存在是属于人类精神范畴的内容,它不再仅通过机械的时空坐标和感官的直接体认去把握它的特质。一旦进入了这个层次,人类创造的住宅,就升华成了一种物化的文化符号。种种社会契约的、伦理的、心理的、审美的因素被植入了住宅的属性之中。于是,人类在创造住宅物质形态的同时,就伴生着创造了居住文化。

文化有两重性。一方面,人类创造了文化,成了文化创造和传承的行为主体。另一方面,文化成果一旦形成,它必然顽强地表现自己,深刻而持久地影响和制约人类自身的思维模式和行为方式。居住文化的情况,当然也不例外。

有住宅就有住宅的物质存在和社会存在,有住宅的物质存在和社会存在就必然伴生和自然生长出居住文化。从有住宅的那一天开始,我们就无可选择地浸淫在居住文化之中,这也不以人类自身的意志为转移。

居住文化包含了人类住宅建设实践过程中的一切产品,但即使是这样物质的产品,也不是一成不变的东西。而住宅的社会属性,就更加处于运动和发展的过程之中。所以居住文化与地域的、民族的、经济的、时代的诸多因素密不可分。

在时下的住宅建设和住宅消费的过程中,居住文化被通俗地划分为狭义或广义的、显性和隐性的,但整个房地产业界对此认识基本上都还处于一个初级的阶段。

狭义的和显性的居住文化,如住宅小区或住宅本身建筑风格的选择、住宅环境的营造、雕塑或小品的创设,直至室内布置的字画,这是将其他文化艺术门类的创作手法、创作成果向住宅建设的简单嫁接和直接移植。它属于居住文化的范畴,但远不是居住文化的本质和全部。

广义的和隐性的居住文化,涉及人类生活方式特别是人类城市生活方式的领域。生活方式是多种学科、众多学者都共同关注的一个研究领域,首先是哲学的、社会学的、经济学的、行为学的主流渠道。但由于不同学科的侧重点和研究方式不同,对生活方式的定义也并不完全一致。

记得著名经济学家于光远先生曾对生活方式下过定义,他说:“生活方式包括物质的和精神的两个方面。物质的生活可以划分为劳动时间中和闲暇时间中的——或者从物质的角度看——划分为生产性的和消费性的。再进一步细分,人的闲暇时间中的和消费性的物质生活,又包括为自身的生

存、享受或发展而从事的种种活动。至于精神生活，则包括政治生活、科学和艺术生活、宗教生活（如果这个人有宗教信仰的话），和人在各式伦理关系中过的精神生活。”我们觉得这是与居住文化要义有关的一种判断。

那么，住宅就不再是、或从来不是单一的、为居住而居住的住宅。它是人类生活方式，也就是居住文化的重要载体。只要认真地咀嚼一下于光远先生的定义，我们就会发现，住宅那生活大舞台实际上演着人类消费性的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一部生动的活剧，甚至直接扩展到了生产性（如 SOHO 生活方式）的领域。

当我们发现我们一直身在其中的居住文化本质之后，我们就突然看到了摆在住宅建设者面前的极其宽广的舞台。它为居住文化的研究、应用和发展，提供了一个前所未有的施展空间。不是启蒙者的预言，不是未来学者的恩赐，正是那丰富的现代生活方式本身，给我们带来了创造、认知、应用居住文化的巨大舞台。当然，有理由相信，当我们对居住文化的认识由不自觉上升到自觉，新一轮的商机便也如春姑娘般悄然而至了。

不是蛊惑、不是欺诈、不是炒作、不是宣传、不是标新立异、不是哗众取宠，当然更不是无病呻吟。让我们走近含苞待放的居住文化之花，她已经期待了很久。

二

让我们以住宅或住宅小区中，孩子们的生活方式或活动空间为例，对居住文化本身作一个通俗的图解。

孩子是家庭中的重要成员，所以儿童用房一般地说也是

住宅空间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最近我们看了一大批楼盘样板房中的儿童室,以及会所和户外的“亲子乐园”、“儿童游艺场”,这些空间全部设计得很高雅、很艳丽、很艺术、很规范,电脑、钢琴、画板、小书架的组合本身仿佛就已经代表着小主人是一个“优秀的社会主义的好儿童”。而所有的这些令发展商都很志得意满,认为这就是居住文化在儿童空间中淋漓尽致的展示,是“以人为本”设计理念的成功表现。

我们不敢恭维。

这种千篇一律、并无个性色彩的安排,充其量是文化手段的简单移植,它恰恰缺少了对居住文化的灵魂部分,即儿童生活方式的真正理解。无论是开发商还是一部分家长,都先入为主地把孩子天性中创造的冲动作了无意识的压抑。仿佛只有操琴、习画、吟诗,才是一个孩子成才的文化环境。这对一部分、或很少一部分孩子是适合的,但对大多数孩子,则可能成为“知识增长而人格萎缩”的误区。这不是真正的以人为本。

试设想,如果在儿童房或其他公共空间里,给孩子们留下一面“涂鸦墙”,会产生什么效果呢?

胡乱涂画,谓之涂鸦。这在大部分时候,尤其是对成年人而言,“某某到此一游”,是非常粗鄙的不文明行为。可是我们应当注意到另一个不容置疑的事实,这就是几乎所有的孩子都喜欢涂鸦,这是一种非常典型的儿童生活方式。为什么?

天性,这是一种儿童表现心理和表现欲望堆积后的释放。从看似无序和杂乱的涂鸦中,展示出一种活跃的、生动的、童趣的、无邪的思维,出现另一种天性或个性的张扬,出

现另一种无伤大雅的对规范的反叛。和过早进入儿童生活的电脑、钢琴、画板、小书架相比,“涂鸦”也是一种文化,而且是一种更加贴近儿童生活方式和住宅社会性内涵的文化,它不再是对文化艺术行为的简单模仿,而属于另一种发现和创造。

这正是我们居住文化所关注的内容之一。

不久以前,我们在成都一间叫做“皇城老妈”的火锅城里,突然发现了这样一面涂鸦墙。也许是在居住文化思考中有过这样的遐想,所以当它真正出现在我们面前时,立刻就有了难以言说的亲切感。

严格地说,这还只是由成人设计的一种“伪涂鸦”。模仿儿童童真心理的夸大的太阳、不断长高的建筑、海洋中的轮船、海员的海魂衫、会哭泣的花朵等等不一而足。其间还混杂着许多真正成人的涂鸦,如各国文字的“我爱你”之类。整个墙面色彩对比非常强烈,一如成都火锅“麻辣烫”的火爆。

但就是这样一种“伪涂鸦”,仍然吸引了不少孩子。他们拉着自己的父母亲来这里,只是为了亲手触摸那个墙面或者也倾诉一下自己涂鸦的愿望。因为吃火锅对孩子们来说,只是生活方式中可有可无的一种。倒是这面墙,满足了他们心理中某种无法表述的神秘愿望而已。

现在,如果我们把“涂鸦墙”的概念作进一步的引申,在住宅小区的会所或其他的儿童、少年公共活动空间营造这么一面具有永久保留价值的涂鸦墙,结果又会如何呢?

“涂鸦墙”的作者,是所有购房一族家庭中的儿童,也许若干年后,他们就是这个住宅小区未来的业主。我们允许他

们尽情挥洒、随意地表现自己的所思、所想、所欲、所求,然后择其精要,统一复制上墙,成为这个小区儿童记名或不记名的文化名录。它就变成了这个住宅小区居住文化的一道风景。

不要一开始就想到营销策划上的物业推广手段,它会过早地把我们引入商业的功利追求,从而降低这个创意所应有的层次。当然,我们可以从这个设计中制造出许多炫人的卖点,从而自然生长出商业价值。这个结果不容回避,但它是另外一个问题。

现在,“涂鸦墙”做出来了,它是什么?

它肯定变成了这个住宅小区建筑文化的一种。作为特有的一种居住文化表现,它可以是语言的、更多的是非语言的文化符号。

我们知道建筑文化作品所包含的象征意义有三个方面:第一,民族文化特征和国民性格的表述;第二,地域特色和历史文脉的倾诉;第三,就是时代风情和现代价值观念的伸张。显而易见,“涂鸦墙”可以纳入第三种。它表现了一种现代人文关怀和人性的张扬。

它当然具有某种程度的纪念意义,但它和目前所流行的“业主植树节”那种造林性质完全不一样。它创造的是一种社会文化环境,它有很强烈的参与感和创作性。

任何一种生活方式都会选择或创造某一种社会文化环境,而任何一种生活方式又必然是某一特定社会文化环境的产物。就具体的个人而言,在他接受了具体的社会文化环境的教化之后,他才会按照那种社会文化环境的要求去生活。

农耕本身创造了五谷、牲畜、布帛等物质文化,村落、家

庭、街区等社会组织；风水、祭祀等宗教活动以及重亲情、伦理等精神生活方式。而世代伴水而居的人们，创造的是船帆、渔具等物质文化和水鬼、河伯的精神文化以及漂泊、流动等生活方式。他们之间居住文化的差异也是非常明显的。

不同民族、不同地域、不同时代，甚至不同气候、不同饮食结构下的儿童不一样，儿童房的要求不一样，儿童活动中心的设计不一样。“涂鸦墙”不过是一个特别的例子罢了。

重要的是我们能透过“涂鸦墙”对居住文化有一种本质的认识。

三

1871年，英国文化人类学家爱德华·泰勒的著作《原始文化》出版，他提出：“文化是一个复杂体，它包括知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风俗，以及其余从社会学中获得的能力与习惯。”

后来，美国的一批社会学家和文化人类学家，以奥格本和亨根斯为代表，把泰勒的定义修正为：“文化是复杂体，包括实物、知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风俗，以及其余从社会学中获得的能力与习惯。”

美国学者补充和强调了“实物”的概念。这也是人类文化史中，第一次为“文化”本身界定的科学范畴。这个界定，和我国《辞海》中把文化定为“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是完全一致的。

从有人类的活动开始，就有人类文化现象的存在。人类文化存在过几千年，但直到两个世纪前，人类才开始科学地定义和研究文化本身。

居住文化的情况和整个人类文化的存在和认知过程完全相同。从有住宅开始,就伴生着居住文化。但我们对居住文化的定义和研究,也只是近两年来的事。

林林总总的、无意识的,或虽然有意识,但只是孤立的、片段的、枝节的对居住文化的涉猎和表述,不在我们的视野以内。据我们所掌握的资料,国内对居住文化的第一份系统的、独立成科学范畴的研究报告,当为华东师范大学东方房地产学院与新华社上海分社房地产研究中心合作完成的《住宅人文基因研究》课题报告,完成于2001年11月。它可能是国内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合作完成的第一份关于居住文化的专业研究成果。

这份系统的关于居住文化的专业研究报告,共分“应用理论研究篇”和“市场应用研究篇”两大部分。第一部分对居住文化内涵和理论框架进行了科学的阐释,首次分解出居住文化的人性属性、生活属性和民族属性三大领域。对当前住宅消费中的地段、区域、环境、品位、服务、管理、审美等要素,进行了文化层面的解读,并且从中提炼出文化原则和精神因素。这一部分,还对世界各国住宅建筑人文因素的流变和上海住宅消费地域文化的演变提出了专题报告。

在“市场应用研究篇”中,借助有关“住宅文化品质”的市场调查结果,应用“居住分析法”以及“价值工程”等量化手段,建立了由五层二十二项居住文化要素构建的“住宅人文价值”评估模型,确定了各个因素的住宅人文系数。这些思路和成果,可能在国内都带有首创的性质。

这份课题研究报告当然不能说就是足够严谨、完美、科学、无可替代、不需发展的居住文化研究成果。这是一个全